

证券代码：601985

证券简称：中国核电

公告编号：2025-048

债券代码：138547

债券简称：22 核电 Y2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股份方案的基本情况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回购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3.98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5 月 8 日、5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贷款承诺函的公告》《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34、2025-040、2025-04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5月29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3,847,2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2%，成交的最高价为9.65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9.58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36,980,492.80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股份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30日